

林甸县第一中学 2024 级学生校服采购 成交结果公示

我校校服选用组织在本次校服采购中，采用了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确定企业的模式，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被委托机构黑龙江中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了“林甸县第一中学 2024 级学生校服采购”评标工作，最后拟确定大庆市明依纺经贸有限公司为校服供应企业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成交信息如下：

1.款式图



2.项目内容

拟购校服数量 935 份。每份包含：夏季校服 1 套（100 元）、秋季校服 1 套（120 元）、冬季校服 1 套（265 元）。(项目采用 1+1+1 采购模式，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后签订下一年度采购合同)。

3.成交金额：453475.00 元。

二、质量标准

成交单位所生产的校服安全与质量应符合 GB/T31888-2015《中小学生校服》、GB18401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、GB31701《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》、GB/T28468《中小学生交通安全反光校服》等国家标准。

三、售后服务

(一) 供应商负责在校学生校服的补充及供应，供应单价按照本项目合同价格执行。

(二) 供应商所提供的校服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1 年，自交付之日起计。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，数量短缺、尺码不符等问题的，供应商应在接到学校通知后 5 小时内作出服务响应，5 个工作日内进行补购、换购，并承担因补扣、换购而产生的费用。属于质量问题的由供应商负责包修、包退、包换；属于人为损坏的供应商提供维修服务，只收取工料费。

(三) 供应商免费提供一年（自交货之日起计）维修用的易损耗件（包括配件如拉链，纽扣等）。

(四) 建立校服售后服务和意见反馈信息渠道，供应商应提供工作时间的投诉服务热线或服务点信息，对校服购买过程当中可能出现的校服价格、服务、质量等问题制定应对措施，及时为学生和家长解决问题。对存在安全风险、质量缺陷的产品，及时提供维修、退换、召回等服务。

(五) 供应商提供定期上门服务。

(六) 供应商对特殊身材的学生应提供上门量身定做服务，在接到学校通知后 5 小时内作出服务响应，10 日内提供货物，不另收取费用。

(七) 供应商必须提供包括采购、运输、包装、质量检验等服务，应按学校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货上门。

(八) 学校有权对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进行经常性检查，督促其及时供应、确保质量。

(九) 校服如出现质量问题、买卖纠纷，学校负责立即与校服供应商交涉，协助学生和家长解决问题，并依照采购合同约定，要求校服供应商协调处理或办理退赔事宜，情节严重的，向教育局、市场监管管理部门报告。

(十) 认真监督校服供应商的履约情况，定期开展校服满意度调查，将校服供应商售后服务情况、履约情况、产品质量抽检情况作为每年续签合同的重要测评指标。对合同履行不到位的供应商，应按照合同约定和有关法律法规追讨责任或提前终止合同。

四、公告期限

公示时间为 5 个有效工作日，时间为 2024.10.11-2024.10.16。

五、意见反馈渠道

如有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限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林甸县第一中学

联系人：许老师

联系电话：0459-3317307

2.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黑龙江中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六大道 3266 号君康大厦

写字楼 1208

联系人：姜先生

联系电话：0451-51098066

2024 年 10 月 10 日